

河北省教育厅

冀教师函〔2024〕18号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加强全省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 建设的若干措施》《加强全省体育项目基地校 教师师德师风建设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教育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深入推进实施《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意见》，全面提升我省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现将《加强全省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建设的若干措施》《加强全省体育项目基地校教师师德师风建设的若干措施》印发给你们，请严格执行。



加强全省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建设的 若干措施

1.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教师培养培训全过程，引导教师坚定理想信念，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始终做到拥护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热爱教育事业。

2. 强化党建引领。牢牢掌握党对教师队伍建设的领导权，强化党员教师日常教育管理，落实好“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发挥教师党支部和党员教师先锋模范作用。不得在教育教学活动中或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严肃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教师。

3. 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坚持教育家精神引领激励，实施教育家精神强师铸魂行动，开展教育家精神系列宣讲活动，开展践行教育家精神典型案例评选活动，引导广大教师将教育家精神转化为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4. 引导教师自律自强。定期开展师德师风专题教育活动，常态化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学习教育，对《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要做到人人应做、必知必做。引导广大教师模范遵守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自觉捍卫教师职业尊严；模范遵守社会公德，形象得体、言行雅正。

5. 突出课堂主阵地作用。引导广大教师将立德树人放在首要

位置，融入渗透到教育教学全过程。加强对新入职教师、青年教师的指导，发挥传帮带作用，在育人实践中锤炼高尚道德情操。不得通过课堂、讲座、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不良信息。

6. 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严把教师入口关，落实教师准入查询和从业禁止制度。强化师德考核，在教师年度考核、职称评聘、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等工作中必须进行师德考核，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将师德师风纳入学校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考核及全面从严治党任务清单，与教育督导、重大人才项目评选、教育教学评估等挂钩。

7. 强化典型培树。深入挖掘优秀教师典型，加大对优秀教师等典型的宣传力度，利用新媒体常态化开展优秀教师微视频征集展播，开展“燕赵教育世家”等系列宣传活动，形成校校有典型、榜样在身边、人人可学可做的局面。

8. 坚持师德违规“零容忍”。坚持师德失范行为常态化治理，设立师德师风举报电话，接诉即办，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师德失范行为一经查实，要态度坚决、严肃处理，撤销其所获荣誉、称号，追回相关奖金，对严重师德失范行为的，依法依规撤销教师资格、清除出教师队伍，同时录入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实行教育全行业禁入。涉及违法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9. 营造尊师重教氛围。大力减轻教师负担，统筹规范社会事务进校园，充分保证教师从事主责主业。关心关爱教师，开展教

师心理健康调研和帮扶行动。维护教师教育惩戒权，依法惩处对教师的侮辱、诽谤、恶意炒作等言行，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0. 压实主体责任。将师德师风作为各地巡视巡察和督查检查的重要内容，对相关单位和责任人落实师德师风建设责任不到位、造成严重后果或恶劣影响的，予以严肃问责。对师德失范行为监管不力、拒不处分或推诿隐瞒等失职失责问题，追究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的责任，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严肃处理。

加强全省体育项目基地校教师 师德师风建设的若干措施

1.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组织教师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理想信念，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加强基地校党组织建设，选好配强基地校党组织书记，从优秀党员教师中选拔参训参赛教师。

2. 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坚持教育家精神引领激励，将教育家精神和体育精神融入教师培训课程。定期开展师德师风专题教育活动，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热爱体育教育事业。

3. 常态化开展学习教育。常态化开展法律法规、师德师风、赛风赛纪学习教育，对《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要做到人人应做、必知必做，教育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胜负观，提升教师的职业素养和道德水平。

4. 完善监督举报机制。各市设立师德师风投诉举报电话和邮箱，建立台账，即接即办，严肃处理师德师风失范、违反赛风赛纪等行为。基地校在校园显著位置公布学校及教育主管部门举报电话、邮箱等信息，依法依规接受监督举报。

5. 开展专项整治。开展基地校参训参赛教师师德师风整治行动，严查严处闹赛罢赛、赛场暴力、行为失范、失职失责问题。对违反体育道德和体育精神的行为，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

6. 坚决查处违规行为。对师德失范和违反赛风赛纪行为一经

查实，严肃处理，撤销其所获荣誉、称号，追回相关奖金，对违规行为严重的，依法依规撤销教师资格、清除出教师队伍，同时录入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实行教育全行业禁入。涉及违法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7. 强化管理考核。结合体育项目基地校特点，制定以师德师风为第一标准的考核内容。在教师年度考核、职称评聘、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等工作中必须进行师德考核，实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对师德考核“较好”以下等次的教师责成立即整改。

8. 压实责任主体。学校主要负责人作为体育项目基地建设和外出参赛的第一责任人，对参训参赛师生负有监督管理责任。对出现重大师德失范行为和违反赛风赛纪的基地，督促限期整改，并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9. 维护教师合法权益。维护教师教育惩戒权，支持基地校教练员教师积极管教。依法惩处对教师的侮辱、诽谤、恶意炒作等言行，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切实减轻教师负担，严格执行教师外出参训参赛报备制度，充分保证教师从事主责主业。

10. 树立教师良好公众形象。引导教师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模范遵守社会公德，在公共场合注意言行举止，自觉维护教师良好社会形象。